

## 东胜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施工标段变更公告

招标人名称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正坤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	东胜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N1506011506002880001
标段（包）名称	施工标段
标段（包）编号	N150601150600288000100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变更公告发出时间	2021年5月24日0时00分00秒
发布媒介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办公室官网）》
是否变更投标信息确认截止时间（同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否
是否变更开标时间	是；2021年6月8日9时30分
变更内容	<p>各潜在投标人：</p> <p>一、本项目招标文件作出以下澄清：</p> <p>1、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2.3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现修改为：本标段招标控制价为：大写：肆仟叁佰贰拾捌万柒仟捌佰贰拾贰元零陆分；小写：¥43287822.06元，本项目暂列金、暂估价、专业暂估价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p> <p>注：①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高于招标控制价，凡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将作否决其投标处理。</p> <p>②本项目设置分项控制价，投标人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分项控制价，凡分项报价超过招标分项控制价也将作否决其投标处理。（分项控制价详见东胜区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汇总表）</p> <p>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增加了“电缆沟土方工程量清单”和“电缆沟硬化恢复工程量清单”请投标人及时下载补充的工程量清单。</p> <p>2. 现将原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和《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变更为2021年06月08日09时30分。</p> <p>3. 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3.2计划工期修改如下：</p> <p>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37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06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6月30日</p> <p>4. 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增加10.10其他说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限竞争费用需要由投标人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以说明相应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证明材料需出具正式文件），而后评标委员会结合市场供求关系及竞争情况等确定实际费用。如招标人通过建设主管部门认定为低于成本价格的，建设主管部门将针对恶意低价的投标单位做出相应的处罚。</p> <p>二、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建筑与装饰工程”作出以下澄清：</p> <p>1、清单第7项原项目特征描述为有钢筋、1008根，现修改为有钢筋、84根。</p>

	<p>2、清单第74项200厚加气混凝土砌块原清单编号及工程量导出EXCEL表格时全部错行，现明确工程量为651.1m<sup>3</sup>。</p> <p>3、清单第227项保温厚度原项目特征描述为80厚，现修改为200厚。</p> <p>4、清单第228项保温厚度原项目特征描述为80厚，现修改为150厚。</p> <p>5、清单第75项原项目特征描述为陶粒混凝土实心砌块，现修改为加气混凝土砌块。</p> <p>6、清单第226项、227项、228项特征描述中增加第2条“15厚1:3水泥砂浆找平”修改后的工程量清单以上传到《鄂尔多斯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的“答疑澄清文件领取”菜单，请投标人及时下载修改后的工程量清单。</p> <p>三、原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本变更公告与原招标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请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各潜在投标人关注《鄂尔多斯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的“答疑澄清文件领取”菜单，及时下载查看澄清文件，以变更后的招标文件为准。本澄清变更文件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特此通告！</p> <p>招标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p> <p>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正坤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日期：2021年05月24日</p>		
<p>招标人(章)</p>		<p>招标代理机构(章):</p>	